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人事處 函

地址：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二號四樓

承辦單位：福利組

聯絡人：陳靜雯

聯絡電話：07-3373648

受文者：高雄市林園區金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6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人福字第10000125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住宅補貼公告（請至人事處公文專區下載）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公告自100年7月5日起至100年8月15日止受理100年度住宅補貼申請，請查照並轉知同仁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00年6月24日高市府四維都發住字第1000063196號函轉內政部100年6月10日內授營宅字第10008049171號公告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補貼申請，受理機關為「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」，聯絡電話：3373530、聯絡人：許玉函。
- 三、檢送內政部「100年度住宅補貼」公告1份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

副本：高雄市政府人事處〔住福會〕



處長 葉 瑞 與